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83	剑桥科技	2024/4/1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4年4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23）。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提议人”）提交的《关于提议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的函》，提议公司结合2024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开展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建议2024年半年度在不影响正常运营、重大投资决策的情况下，拟将2024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净利润的10%（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现金分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提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5）。

鉴于上述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为合理统筹安排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提高效率并节约资源，公司董事会决定延期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本次股东大会延期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 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变，原书面授权委托书继续有效，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23）。

四、 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8 幢 5 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201114

电话：021-60904272

传真：021-61510279

电子信箱：investor@cigtech.com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